证券代码：603193　　证券简称：润本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5

#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7日通过书面文件、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董事长赵贵钦先生为会议主持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38亿元，同比增长25.9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61亿元，同比增长44.3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修改，并相应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经营范围和《公司章程》变更涉及的工商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以及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市场监督管理局或政府其他有关部门提出的相关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改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以最终工商登记备案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改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 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公司保荐人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 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与持续性，经综合考虑并根据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评价情况，公司拟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9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0万元（含税）。如公司审计范围、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审计范围和内容调整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05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金额在最近12个月内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同时该事项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

公司保荐人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将本次董事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93　　证券简称：润本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9

#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请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 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年11月25日

组织形式：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房-2

首席合伙人：吉争雄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拥有从业人员333人，合伙人32人，注册会计师133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3人；2023年度，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12,162.5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9,349.4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5,318.07万元；2023年度，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客户数为28家，客户行业主要有：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审计收费总额2,968.20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0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918.84万元，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3,6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自成立至今，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民事诉讼。

3. 诚信记录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1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15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签字项目合伙人：刘火旺，2000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1999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了商新兴、福能东方和甘化科工等上市公司的年度审计报告。

（2）签字注册会计师：龙梓君，2020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8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开始在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经理。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质量控制复核人员：陈新伟，2011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10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21年开始在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近三年复核了洪兴股份（001209）、佛燃能源（002911）、四方精创（300468）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除下表所列情形外，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姓名 | 处理处罚日期 | 处理处罚类型 | 实施单位 |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
|---|---|---|---|---|
| 刘火旺 | 2022年1月25日 | 行政监管措施 | 广东监管局 | 因执业年报审计项目时存在未能识别公司内部控制缺陷等问题，给予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

3. 独立性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为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9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0万元（含税），与2023年度审计费用一致。如公司审计范围、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审计范围和内容调整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满 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同意续聘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 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93　　证券简称：润本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8

#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润本股份”）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现金管理产品。

●投资金额

公司拟任一时点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保荐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拟开展现金管理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业务操作等风险的影响，现金管理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31号），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69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3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54,792,2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83,563,748.3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1,228,451.69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60,69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910,538,451.69元。社会公众股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0月11日全部到账，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容诚验字[2023]510Z0017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公司子公司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 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制度相关规定存储、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原因

根据《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 | 项目总投资 | 拟使用募集资金 |
|---|---|---|---|
| 1 | 黄埔工厂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36,881.00 | 36,881.00 |
| 2 | 渠道建设与品牌推广项目 | 34,391.00 | 34,391.00 |
| 3 | 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 9,000.00 | 9,000.00 |
| 4 | 补充流动资金 | 10,000.00 | 10,000.00 |
| 合计 | | 90,272.00 | 90,272.00 |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7,122.85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6,850.85万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募集资金18,136.00万元按期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其中超募资金2,05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余额为80,008.13万元。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需要一定周期，部分超募资金尚未明确用途，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募集资金将在短期内出现闲置的情况。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建设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和获取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任一时点合计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含 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等的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审慎评估。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现金管理产品。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等高风险的投资行为。

（五）投资期限

上述投资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

（六）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审批权限，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选择现金管理金额、期间、产品、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法律文件。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八）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开展现金管理，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投资产品为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现金管理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业务操作等风险的影响，现金管理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现金管理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和正常经营资金需求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取得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其他相关规定与指南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六、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 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二）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现金管理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 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93　　证券简称：润本股份　　公告编号 2024-037

#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修改，并相应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经营范围和《公司章程》的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 序号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1 |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母婴用品制造；母婴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室内卫生杀虫剂销售；日用品批发；家居用品销售；家居用品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平面设计；化妆品生产；农药批发；农药零售 |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母婴用品制造；母婴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室内卫生杀虫剂销售；日用品批发；家居用品销售；家居用品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平面设计；化妆品生产；农药批发；农药零售；兽用药品制造；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

除此之外，《公司章程》无其他修订。

以上涉及的《公司章程》全文已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向主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以及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市场监督管理局或政府其他有关部门提出的相关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改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及《公司章程》的修改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或备案，相关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登记或备案为准。

特此公告。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93　　证券简称：润本股份　　公告编号 2024-041

#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的要求，现将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 主要产品 | 产量(支) | 销量(支) | 营业收入(元) |
|---|---|---|---|
| 驱蚊产品系列 | 2,252,644 | 16,267,922 | 89,110,485.41 |
| 婴童护理产品系列 | 20,538,657 | 19,027,396 | 150,144,596.80 |
| 精油产品系列 | 1,115,626 | 5,031,280 | 45,712,296.74 |

注：产量包括自产、采购、委托加工数量。产量、销量为最小销售单位，包括支、瓶、盒、包等。

二、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详见下表：

| 主要产品 | 2023年第三季度 平均售价 | 2024年第三季度平均售价 | 同比变动比率 |
|---|---|---|---|
| 驱蚊产品系列 | 5.36 | 5.48 | 2.24% |
| 婴童护理产品系列 | 7.72 | 7.89 | 2.20% |
| 精油产品系列 | 7.97 | 9.09 | 14.05% |

注：平均售价单位为元/支、瓶、盒、包等。

精油产品系列2024年第三季度平均售价同比上升原因：主要系单价较高的精油贴同比销量增长，收入占比上升。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公司主要原料有包材与基材、表面活性剂、功能性辅料、精油、农药原药、溶剂、油脂类原料和其他。

1、包材与基材

2024年第三季度平均单价较2023年第三季度同比上涨0.13元/个（不含税）。

2、表面活性剂

2024年第三季度平均单价较2023年第三季度同比上涨0.92元/公斤（不含税），涨幅6.75%。

3、功能性辅料

2024年第三季度平均单价较2023年第三季度同比上涨38.30元/公斤（不含税），涨幅17.04%。平均单价较高的主要原因2024年第三季度采购蛋黄油系列产品需要的单价较高的原材料，而2023年同期未采购该原材料。

4、精油

2024年第三季度平均单价较2023年第三季度同比上涨352.27元/公斤（不含税），涨幅70.51%，平均单价较高的原因是2024年第三季度采购单价较高的茶树、监胶尤加利等原材料，而2023年同期未采购该类精油。

5、农药原药

2024年第三季度平均单价较2023年第三季度同比，基本无变化。

6、溶剂

2024年第三季度平均单价较2023年第三季度同比，基本无变化。

7、油脂类原料

2024年第三季度平均单价较2023年第三季度同比上涨18.48元/公斤（不含税），涨幅38.65%，平均单价较高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第三季度采购蛋黄油系列产品需要的单价较高的原材料，而2023年同期未采购该原材料。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特此公告。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93 证券简称：润本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6

#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7日通过书面文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秦传晓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吴伟斌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38亿元，同比增长25.9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61亿元，同比增长44.35%。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 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 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与持续性，经综合考虑并根据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评价情况，公司拟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9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0万元（含税）。如公司审计范围、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审计范围和内容调整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05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92%。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93　　证券简称：润本股份

#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收入 | 293,487,968.39 | 20.10 | 1,037,514,293.85 | 25.9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0,857,081.05 | 31.98 | 260,884,103.81 | 44.3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0,356,454.74 | 37.16 | 255,806,810.05 | 44.4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8,762,310.73 | -37.65 | 179,625,103.80 | -5.5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0 | 11.11 | 0.64 | 20.7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0 | 11.11 | 0.64 | 20.7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90 | 减少3.11个百分点 | 12.91 | 减少9.30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2,218,431,867.35 | 2,018,870,919.90 | | 9.8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2,041,111,938.04 | 1,921,258,411.52 | | 6.24 |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本期金额 |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73,087.76 | -319,254.81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173,173.09 | 5,318,966.64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560,243.63 | 1,032,962.19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4,187.14 | 27,323.08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33,792.02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163,889.79 | 1,016,495.36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 合计 | 500,626.31 | 5,077,293.76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名称 |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 31.98 | 主要是营业收入、政府补助及财务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 44.35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 37.16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 44.45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本报告期 | -37.65 | 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3,229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0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广州卓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80,387,000 | 44.58 | 180,387,000 | 无 | |
| 赵贵钦 | 境内自然人 | 72,522,000 | 17.92 | 72,522,000 | 无 | |
| JNRY VIII HK Holdings Limited | 境外法人 | 34,390,332 | 8.50 | 34,390,332 | 无 | |
| 广州卓凡承光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21,420,000 | 5.29 | 21,420,000 | 无 | |
| 鲍松娟 | 境内自然人 | 19,278,000 | 4.76 | 19,278,000 | 无 | |
| 广州卓凡合晟投资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4,743,000 | 1.17 | 4,743,000 | 无 | |
| 赵汉秋 | 境内自然人 | 4,590,000 | 1.13 | 4,590,000 | 无 | |
| 鲍新专 | 境内自然人 | 3,060,000 | 0.76 | 3,060,000 | 无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2,013,321 | 0.50 | 0 | 无 | |
| 金国平 | 境内自然人 | 1,530,000 | 0.38 | 1,530,000 | 无 |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3,321 | 人民币普通股 | 2,013,321 | |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526,3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526,300 | | | |
| 杨燕 |